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中期报告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本行 2001 年中期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

一、公司简介

(一) 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深圳发展银行，下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Development Bank Co., Ltd.

(二)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178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518001

本行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db.com.cn>

电子邮箱：netbank@sdb.com.cn

(三) 法定代表人：陈兆民

(四) 董事会秘书：雷鸣

证券事务代表：吕旭光

联系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178 号

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755)2080387

传 真：(0755)2080386

电子邮箱：fzyhdsh@szonline.net

(五) 本行选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中期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中期报告文本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秘书处

(六)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发展 A

股票代码：0001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1,769,244,287	1,040,695,237	929,642,838	2,789,162,688
利润总额	264,431,534	155,160,058	202,857,956	546,768,142
净利润	223,211,685	139,814,742	180,357,956	506,551,7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6,346,403	139,968,269	180,511,483	513,415,092
总资产	85,181,426,762	47,759,204,338	49,610,788,412	67,227,499,769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961,824,149	1,282,078,694	3,093,567,929	4,738,883,655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	0.115	0.090	0.116	0.26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	0.115	0.090	0.116	0.32
每股净资产	2.55	0.83	1.99	2.44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2.38	0.64	1.77	2.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63	0.11	0.11	0.82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4.50%	10.91%	5.86%	10.68%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4.60%	11.54%	6.03%	30.65%

注：1、本报告中有关商业银行会计报表格式及统计口径根据财政部财会[2000]20号文“关于印发《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有关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的通知”制定，其他财务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第三号 中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0年修订稿）》和《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有关规定制定。

2、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营业收入即为主营业务收入，计算公式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 = 利息收入 +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 手续费收入 + 证券销售差价收入 + 租赁收益 + 汇兑收益 + 投资收益 + 其他营业收入

2000年调整前中期主营业务收入计算公式中不包含投资收益。

(2)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 报告期净利润 ÷ 期末股份总数

(3)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 报告期净利润 ÷ (期初股份总数 + 报告期新增股份数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4)每股净资产 = 报告期末股东权益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5)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 (报告期末股东权益 - 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 - 待摊费用 - 待处理流动、固定 资产净损失 - 开办费 - 长期待摊费用 - 住房周转金负数余额)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7)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报告期净利润 ÷ 报告期末净资产 × 100%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报告期净利润 ÷ (期初净资产 + 报告期净利润 ÷ 2 + 报告期发行新股新增净资产 × 为新增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报告期现金分红减少净资产 ×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 100%

4、本行 2000 年度会计报表无合并报表，不含少数股东权益数。

5、2000 年 1 月至 6 月调整后的财务指标是根据该年度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计算。

6、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是营业外收入及支出相差的净额 -3,134,718 元。

(二) 本行已按财政部财会字[2001]17号文《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及财政部财会字[2000]20号文《关于印发<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的通知》调整会计政策，编制2000年度会计报表，包括按规定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有关会计政策变化的影响已在2000年度报告中披露。此外，本行2000年12月31日的开办费余额金额并不重大，于本报告期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因此，报告期内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核算方法与上年相同，本期无须追溯调整2000年度会计报表数据。本报告披露的2000年度利润数据和本行2000年度年报披露数据一致。

2000年度中期会计报表已按上述《企业会计制度》等规定进行调整后编制。有关调整对2000年度中期净利润影响情况如下：

上年同期原报表净利润	180,357,956
追溯调整数：	
利息收入确认方法政策变化影响	-43,710,017
应收利息坏帐准备冲回影响	10,100,000
活期储蓄存款利息支出政策变化影响	-14,087,882
所得税调整	7,154,685
调整后净利润	139,814,742

(三)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目	股份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法定公积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1,945,822,149	2,793,061,506	—	—	—	4,738,883,655
本期增加	—	—	—	—	222,940,494	222,940,494
本期减少	—	—	—	—	—	—
期末数	1,945,822,149	2,793,061,506	—	—	222,940,494	4,961,824,149

(四)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有关规定，本行2001年1月至6月利润按全面摊薄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39%	5.52%	0.138	0.138
营业利润	5.39%	5.52%	0.138	0.138
净利润	4.50%	4.60%	0.115	0.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6%	4.67%	0.116	0.116

注：按全面摊薄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按全面摊薄法和加权平均法计算的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利润÷期末净资产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

$$ROE =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利润

E₀为期初净资产

NP为报告期净利润

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M_i为新增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

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全面摊薄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期末股份总数

4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EPS）

$EPS = P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利润

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

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

S_j为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三、银行业务数据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七号 商业银行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本行各项商业银行财务指标、业务数据和有关情况如下：

（一）截止报告期末三年商业银行重要财务数据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01年6月30日	2000年12月31日	1999年12月31日
总负债	8,021,960	6,248,862	4,296,814
存款总额	6,883,126	5,226,533	3,678,916
长期存款及同业拆入总额	1,322,518	723,622	432,175
贷款总额	5,021,236	3,821,116	3,047,511
各类贷款余额：			
短期贷款	2,245,038	1,681,432	1,572,199
进出口押汇	93,656	85,806	120,145
贴现	792,085	596,782	65,115
中长期贷款	989,278	632,406	269,781
逾期贷款	189,221	289,787	623,415
呆滞贷款	711,958	534,903	396,857

注：1999年及2000年财务数据根据当年披露会计报表计算。

（二）截止报告期末三年年末及按月平均计算的年均财务指标

项 目	2001年6月30日		2000年12月31日		1999年12月31日	
	半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年末	月均
资本充足率	13.74	15.55	17.56	15.53	14.17	16.57
贷款质量比例	17.63	19.09	21.76	24.65	22.11	28.98
存贷款比例	72.67	78.40	67.67	71.95	70.12	76.73
短期资产流动性比例						
其中：人民币	37.28	34.70	36.90	29.33	35.05	32.97
外币	238.30	198.65	189.71	173.14	162.17	159.79
拆借资金比例（人民币）						
其中：拆入比例	0	0	0	0.38	0	0.77
拆出比例	6.12	5.83	6	3.65	1.47	1.74
中长期贷款比例						
其中：人民币	92.91	136.45	206.67	166.12	109.57	95.84
外币	2.68	1.92	1.62	1.42	1.73	1.4
国际商业借款比例	0	0	0	0	0	0
利息回收率	93.13	75.69	93.12	84.56	84.75	81.4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表内外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 2、贷款质量比例=不良贷款÷各项贷款余额（不良贷款按“一逾二呆”口径计算，按五级分类计算的不良贷款指标见本条<四>）
- 3、存贷款比例=各项贷款余额÷各项存款余额
- 4、短期资产流动性比例=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拆借资金比例
 - 其中：拆入资金比例=拆入资金余额÷各项存款余额
 - 拆出资金比例=拆出资金余额÷各项存款余额
- 6、中长期贷款比例
 - 其中：人民币中长期贷款比例=报告日距借款合同到期日超过一年贷款÷报告日距借款合同到期日超过一年存款
 - 外币中长期贷款比例=报告日距借款合同到期日超过一年贷款÷外汇贷款期末余额
- 7、利息回收率=（本年利息收入-本年表内应收利息新增额）÷（本年利息收入+本年表外应收利息新增额）

(三) 本行下属分支机构情况

深圳发展银行分支机构情况表

截止 2001 年 6 月 30 日

分支行名称	地 点	职员数 (人)	营运资金 (万元)	资产规模 (万元)	下属网 点数量	下属网点 地区分布
总行营业部	深南中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72	517	335,812	1	深圳市罗湖区
盐田支行	盐田保税区保发大厦	86	2,782	150,760	6	深圳市盐田区
罗湖支行	笋岗路 12 号中民时代广场 B	111	1,863	325,865	7	深圳市罗湖区
科技支行	上步中路 1001 号科技大厦	82	581	173,346	3	深圳市罗湖区
发展大厦支行	南湖路国贸商住大厦	75	2,347	163,486	4	深圳市罗湖区
人民桥支行	宝安南路 45 号湖北宝丰大厦首层	47	433	103,495	1	深圳市罗湖区
红宝支行	红岭中路 7 号国际信托大厦	58	1,440	120,353	1	深圳市罗湖区
长城大厦支行	华强北路盛庭苑北区首层	97	732	218,095	6	深圳市福田区
中电支行	深南中路 30 号电子科技大厦	88	897	153,648	4	深圳市福田区
上步支行	深南中路 3013 号福田大厦	113	1,831	272,659	8	深圳市福田区
福田支行	滨河路 5022 号联合广场	51	4,044	117,599	2	深圳市福田区
华侨城支行	华侨城海景花园	72	876	153,946	4	深圳市南山区
南头支行	桃园路 171 号发展银行南头支行大厦	116	1,935	284,509	7	深圳市南山区
蛇口支行	蛇口公园南路 36 号南苑小区 4 号楼	84	1,636	125,790	6	深圳市南山区
宝安支行	新城龙井路	88	1,483	245,860	5	深圳市宝安区
龙华支行	龙华镇人民路和平大厦首层	54	870	104,498	3	深圳市宝安区
龙岗支行	深龙大道恒隆大厦首层	76	4,733	126,041	5	深圳市龙岗区
布吉支行	布吉镇宝龙路 29 号宝龙大厦	65	2,592	103,085	5	深圳市龙岗区
爱国路支行	爱国路 10 号金通大厦	15	842	14,930	1	深圳市罗湖区
翠华园支行	爱国路 2003 号	8	74	20,316	1	深圳市罗湖区
银都支行	深南东路 3010 号银都大厦	15	65	37,573	1	深圳市罗湖区
春风路支行	春风路康富花园	22	80	31,922	1	深圳市罗湖区
福华支行	福华路 178 号	14	159	11,323	1	深圳市福田区
红荔支行	红荔路荔湖花园首层	14	78	30,306	1	深圳市福田区
宝城支行	沙井镇沙井水产综合楼首层	8	29	3,639	1	深圳市宝安区
观澜支行	观澜镇新澜大街 4048 号	12	89	13,859	1	深圳市宝安区

南园支行	华强南路滨河购物中心左侧	13	273	5,263	1	深圳市福田区
广州分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 420 号之一 华山宾馆	641	32,069	1,392,836	19	广州市
海口分行	海口市金龙路 22 号	72	11,655	87,298	3	海口市
珠海支行	香洲区紫荆路 18 号深圳发 展银行大厦	134	6,655	167,987	6	珠海市
佛山支行	佛山市祖庙路 1 号 A 座	154	6,655	392,377	7	佛山市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351 号	324	24,139	1,447,781	11	上海市
杭州分行	杭州市庆春路 36 号三瑞大厦	200	14,139	381,418	6	杭州市
宁波支行	宁波市江东北路 138 号	152	6,655	203,451	4	宁波市
温州支行	温州市人民东路国信大厦	84	6,655	110,268	3	温州市
北京分行	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231	49,500	316,815	6	北京市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 130 号	105	44,000	191,657	3	大连市
重庆分行	重庆市渝中区学田湾正街 1 号	120	50,000	125,114	4	重庆市
南京分行	中山北路 28 号江苏商厦	107	43,000	245,755	3	南京市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10 号	62	10,000	13,783	1	天津市

(四) 报告期末贷款的“五级”分类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五级分类	各项贷款	其他信贷资产	损失比例	呆帐准备
正常	3,544,193	1,243,357	—	—
关注	563,633	—	—	—
次级	333,864	8,100	2%	6,839
可疑	553,005	74,594	20%	125,520
损失	26,541	—	100%	26,541
合计	5,021,236	1,326,069	—	158,900

(五) 报告期末前十名客户贷款额占贷款总额比例

序号	借款人名称	贷款余额 (折人民币万元)	占贷款总额 的比例(%)
1	深圳市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65,526	1.31%
2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500	1.03%
3	深圳中洲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0,500	1.01%
4	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1.00%
5	南海亚洲铝厂有限公司	34,439	0.69%
6	广州兴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33,000	0.66%
7	上海南京路步行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2,000	0.64%
8	万向集团	30,000	0.60%
9	深圳市明思克航母世界实业有限公司	30,000	0.60%
10	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30,000	0.60%

(六) 报告期末占贷款总额比例超过 20%(含 20%) 的贴息贷款的金额及其重要构成

报告期末本行无此类贷款。

(七) 重组贷款的年末余额及其中逾期部分金额

年末余额	逾期金额
人民币(折) 97,176 万元	人民币(折) 39,732 万元

(八) 报告期内主要贷款类别按月度计算的平均余额及平均贷款利率

类 别	平均余额(万元)	平均贷款利率
短期贷款(本外币)	1,860,498	6.33%
中长期贷款(本外币)	836,431	5.47%
合 计	2,696,929	

(九) 报告期末所持政府债券的有关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国债种类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面值
96 记账式六期	96.11.1	2003.11.1	8.56	212,000,000.00
98 凭证式 (5 年)	98.2.20	2003.2.20	7.86	15,008,200.00
98 凭证式 (5 年)	98.3.1	2003.3.1	7.86	30,661,000.00
98 凭证式 (5 年)	98.4.1	2003.4.1	7.86	75,474,500.00
98 凭证式 (5 年)	98.6.1	2003.6.1	7.86	200,000,000.00
98 专项国债	98.5.18	2005.5.18	6.80	887,380,000.00
98 记账式	98.12.23	2005.12.23	5.01	50,000,000.00
99 记账式 1 期	99.2.26	2006.2.26	4.88	50,000,000.00
99 凭证式 (3 年)	99.3.10	2002.3.10	4.72	35,000,000.00
99 凭证式 (3 年)	99.4.1	2002.4.1	4.72	63,221,500.00
99 凭证式 (5 年)	99.3.10	2004.3.10	5.13	15,000,000.00
99 凭证式 (5 年)	99.4.1	2004.4.1	5.13	28,287,800.00
99 记账式 4 期	99.7.13	2002.7.13	2.72	20,000,000.00
99 记账式 5 期	99.8.20	2007.8.20	3.28	50,000,000.00
99 凭证式 2 期 3 年	99.7.16	2002.7.16	3.02	19,712,900.00
99 凭证式 2 期 3 年	99.8.1	2002.8.1	3.02	23,811,800.00
99 凭证式 2 期 5 年	99.7.16	2004.7.16	3.25	11,545,700.00
99 凭证式 2 期 5 年	99.8.1	2004.8.1	3.25	9,958,200.00
99 凭证式 3 期 3 年	99.10.10	2002.10.10	2.78	2,349,200.00
99 凭证式 3 期 3 年	99.11.1	2002.11.1	2.78	16,046,000.00
99 凭证式 3 期 5 年	99.10.10	2004.10.10	2.97	2,746,000.00
99 记账式 11 期	99.11.25	2004.11.25	3.32	100,000,000.00
99 记账式 12 期	99.12.17	2002.12.17	2.92	100,000,000.00
2000 记账式 1 期	2000.2.24	2007.2.24	2.90	300,000,000.00
2000 记账式 2 期	2000.4.18	2010.4.18	2.80	400,000,000.00
2000 记账式 6 期	2000.8.17	2007.8.17	3.50	50,000,000.00
2000 凭证式 2 期 2 年	2000.5.1	2002.5.1	2.55	2,351,500.00
2000 凭证式 2 期 2 年	2000.6.1	2002.6.1	2.55	2,084,500.00
2000 凭证式 2 期 3 年	2000.5.1	2003.5.1	2.89	18,336,550.00
2000 凭证式 2 期 5 年	2000.5.1	2005.5.1	3.14	23,742,550.00
2000 凭证式 2 期 5 年	2000.6.1	2005.6.1	3.14	4,965,350.00
2000 国债 08 券	2000.10.20	2005.10.20	3.40	50,000,000.00
2000 国债 11 券	2000.11.24	2001.11.24	2.35	100,000,000.00
2000 国债 12 券	2000.12.20	2007.12.20	2.85	200,000,000.00
2000 凭证式 3 期 3 年	2000.9.15	2003.9.15	2.89	5,608,200.00
2000 凭证式 3 期 3 年	2000.11.15	2003.11.15	2.89	7,975,950.00
2000 凭证式 3 期 5 年	2000.9.15	2005.9.15	3.14	17,823,440.00
2000 凭证式 3 期 5 年	2000.10.15	2005.10.15	3.14	6,324,360.00
2000 凭证式 3 期 5 年	2000.11.15	2005.11.15	3.14	9,655,900.00
2001 记账式 1 期	2001.3.23	2011.3.23	2.82	500,000,000.00
2001 国债 02 券	2001.4.20	2004.4.20	2.88	50,000,000.00
2001 国债 4 券半年付息	2001.06.06	2016.6.6	4.69	50,000,000.00
合计				3,867,071,100.00

注：其他金额较小的国债共计面值 40,143,987 元未计在上表内。

(十) 报告期内应收利息与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的提取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类 别	金 额	坏帐准备
应收帐款(含应收利息)	22,526,478	232,466
其他应收款	829,384,714	422,425,398
合 计	851,911,192	422,657,864

(十一) 报告期内主要存款类别按月度计算的平均余额及平均存款利率

类 别	平均余额(万元)	平均存款利率
企业存款(本外币)	4,809,203	1.96%
储蓄存款(本外币)	1,026,955	2.35%
合计	5,836,158	

(十二) 报告期末不良资产余额及为解决不良资产已采取及拟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末不良资产余额主要包括五级分类中可疑类和损失类共计 654,140 万元。

针对不良资产具体情况，本行已采取及拟采取的措施主要是：

- 1、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根据审慎的会计原则，提足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2、严格控制新增不良资产，加大考核力度，对分支行考核实行新增不良资产全额拨备制度。
- 3、加大转化、催收不良资产的力度，同时对不良资产的清收尝试走市场化经营的思路，将不良资产的清收与不良资产的经营并举。
- 4、建立不良资产责任人分类管理制度。通过建立稽核评价体系，在区分不良资产不同类别与等级责任的基础上，对有关责任人进行建档管理，对重要岗位严格实行不良资产责任人禁入制度。

(十三)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未偿付债务的，对其金额、利率、存款人或拆入人、未按期偿付原因以及预计还款期等所作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逾期未偿付债务。

(十四) 可能对本行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的年末余额及其重要情况

截止日期：2001 年 6 月 30 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570,944,726
开出信用证	863,417,998
开出保证凭信	407,297,957
表外应收利息	1,428,858,397
期收远期外汇	30,797,049
期付远期外汇	24,543,523

（十五）前一报告期末所披露风险因素本年内给商业银行造成损失，以及本年末所存在的可能对其造成重大影响的各种风险因素及其相应对策

前一报告期本行所披露风险因素主要有政策风险、信贷风险、流动性风险、汇率风险、市场利率风险。由于本行对这些风险有较充分的认识，并采取措施防范，因此，在报告期内上述风险并未对我行经营出现重大影响情况，也没有给本行造成重大损失。

下半年我行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其对策：

1、行业风险：财政金融政策、宏观经济形势、我国加入 WTO 等均会对我国银行业的经营带来影响。本行将加强对宏观经济和金融政策的研究，进一步做好入世准备，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增强本行适应外部环境变化的能力，推动我行业务持续稳步发展。

2、信贷风险：信贷资产是银行业的主要资产，因此，信贷风险是银行业在经营中普遍面临的风险。控制和降低信贷风险，始终是本行经营管理的一项重要工作，本行将加强信贷基础管理，切实提高新增贷款质量，努力盘活不良资产存量，并根据审慎性会计原则，提足呆帐准备金，尽量减少信贷风险。

3、汇率风险：本行与汇率有关的业务主要是外汇买卖业务。外汇买卖业务主要是代客外汇买卖及结售汇业务。本行基本上不保留外汇买卖业务中形成的敞口头寸，因此，外汇汇率风险对我行经营影响不大。

4、市场利率风险：本行的大部分收入来源于存贷利率的差额，因此，存贷利率的调整及利率市场化的改革将对本行利润产生较大的影响，由于目前我国利率水平已经较低，进一步降息和减少利差的可能性较少，我国市场利率化的改革是一个渐进的过程，因此，目前市场利率波动不会对我行形成重大风险。本行将采取扩大资产规模、增加业务创新、加快中间业务发展等手段，降低市场利率风险对本行经营的影响。

5、流动性风险：报告期末本行人民币、外币流动比例和备付金均符合央行监管标准。人民币中长期贷款比例报告期初虽然超过央行监管标准的上限，但由于报告期内本行调整了长期资产与长期负债的匹配，这一比例已符合央行监管标准，本行将加强资产流动性比例管理，合理安排各项资金的使用，将流动性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

（十六）本行关于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的说明

本行自成立以来，实行自我经营、自担风险、自负盈亏、自我约束的经营机制，是我国率先实行资产负债管理的商业银行之一。本行奉行稳健经营原则，严格按照《商业银行法》和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金融法规规范经营。近几年来，本行将加强内部控制机制建设、规范经营、防范风险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通过严格内部管理，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员工培训，加大稽核力度，建立总行与分行两级稽核体制等措施，全面完善本行的内控制度。从效果看，本行的内控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和有效。本行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确保本行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股本变动情况表

股本结构	期初数	本期配股	本期送股	本期公积金转增股本	增发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国家拥有股份	125,390,017						125,390,017
2、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4、募集法人股	427,307,368						427,307,368
5、内部职工股							
6、优先股或其他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552,697,385						552,697,385
二、已流通股份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393,124,764						1,393,124,764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已流通股份合计	1,393,124,764						1,393,124,764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1,945,822,149

(二) 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	占总股份比例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174422388	8.96%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12301783	5.77%
深圳市社会保险管理局	78338617	4.02%
深圳中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2246616	3.20%
海通证券有限公司	44514006	2.29%
深圳市城建开发集团公司	25757220	1.32%
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	1.28%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工会	15567528	0.80%
深圳国债服务中心	7340670	0.38%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工会	7145052	0.37%

注：

1、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报告期末所持股份中含非流通股国有股份 125390017 股，非流通法人股 22552869 股，可流通股份 26479502 股。

2、代表国家持有股份的单位是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3、持有本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中，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所持股份无质押及冻结情况；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所持股份中有 108779628 股质押给有关银行。

4、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为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之间有关联关系。

5、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无变动。

五、经营情况的回顾与展望

（一）本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本行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本行主营业务经营范围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各项商业银行业务，主要包括：人民币、外币存贷款；国际、国内结算；票据贴现；外汇买卖；提供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等。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 2001 年工作计划，狠抓落实，积极开拓，推进了全行质量、效益、规模的稳步增长。截止 6 月末，本行资产总额达到 852 亿元，比年初增加 180 亿元，增长 26.7%；各项存款余额达 688 亿元，较年初增加 166 亿元，增长 31.7%；各项贷款余额 502 亿元，较年初增加 120 亿元，增长 31.4%。

报告期内本行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力度，全行收回不良贷款 251,427 万元，其中催收收回 68,363 万元，延期转贷 131,872 万元，重组收回 21,474 万元，诉讼收回 13,876 万元，以物抵债 15,842 万元。上半年不良贷款率逐月平稳下降，6 月末降至 17.63%，比年初下降了 4.1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行同业及中间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同业往来和手续费净收入大幅增加。1—6 月份实现金融企业往来净收入 7,57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7.3%；实现手续费净收入 2,00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30.9%。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税前利润 26,4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27 万元，增长 70.4%。

2、报告期内本行按地区分布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情况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营业机构分布	主营业务利润	主营业务收入
深圳地区	23,317	92,487
广州地区	3,984	24,203
上海地区	3,328	28,908
其他地区	-3,873	31,327
合 计	26,757	176,924

注：其他地区指深圳、广州和上海地区之外的各家分支行。

3、报告期内占本行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占本行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业务经营活动主要是：贷款利息收入、金融企业往来收入和债券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行贷款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300,222,642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3.5%，较上年同期增加 70.3%，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幅度较大是贷款规模扩大所致。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为人民币 233,638,453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3.2%，较上

年同期增加 125.5%，金融企业往来收入增加幅度较大主要是本期增加与同业资金往来所致。

债券投资收益为人民币 184,482,010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0.4%，较上年同期增加 18.6%，债券投资收益增加幅度较大主要是债券投资规模扩大所致。

4、对本行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业务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本行无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业务经营活动。

（二）本行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行 1999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 199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的配股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监管办公室深证办发字[2000]133 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54 号文《关于深圳发展银行申请配股的批复》核准实施。本次配股以 1998 年末总股本 1,551,847,0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 3 股，配股价为每股 8 元人民币。本次配股工作于 2000 年 11 月 20 日结束。共募集资金 3,151,800,456 元，扣除发行及相关费用 61,915,333.0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3,089,885,122.92 元。本行严格按照《配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投向要求按计划投入使用。截止报告期止，共投入 2,591,365,122.92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拓展分支机构

我行收到配股资金后，共拨付异地分支行营运资金 2,465,000,000 元。其中：广州分行 300,000,000 元；上海分行 200,000,000 元；北京分行 495,000,000 元；重庆分行 500,000,000 元；大连分行 440,000,000 元；南京分行 430,000,000 元；天津分行 100,000,000 元。

（2）充实资本金

募集资金中 124,885,122.92 元用于补充我行的营运资本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00,000,000 元，将按《配股说明书》的安排计划投入异地新设机构使用。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国务院、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本行在报告期内未进行任何新的实业投资。

（三）报告期内，本行生产经营环境以及宏观政策、法规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

（四）下半年计划

虽然世界经济增长减速，但下半年我国宏观经济的基本面仍然看好，央行货币政策将继续贯彻以扩大内需为主的方针，保持货币供应的适度增长。央行在加强对

银行监管的同时，从政策上支持商业银行业务创新，这些都有助于本行经营业务的稳健发展。但是，随着我国加入 WTO 的临近，银行同业竞争加剧，本行业务的发展也面临着挑战。本行下半年将根据 2001 年工作计划，继续紧紧围绕一手抓市场、一手抓质量这两项中心工作，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质量为基础、以科技为依托、以效益为目标，实现全行在质量、效益、规模三方面同步增长与协调发展。

1、加强各项内部管理工作，推进总行管理职能的转化，以适应我行从区域性商业银行向全国性商业银行转变。

2、加大营销力度，不断拓展市场空间。本行将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重点，整合全行营销资源，形成营销合力，加大各项业务产品的营销力度，促进各项业务稳步发展。

3、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进一步加强信贷管理，加大不良资产的清收力度，实现全行资产质量的根本好转。

4、在规范经营原则下大力开拓中间业务，积极探索为资本市场服务的各类交叉业务，拓宽利润来源，加强成本管理，确保全行利润计划的完成。

5、完成电脑综合系统的更新改造，改善服务手段，增强同业竞争能力。

6、加快异地分支行的筹建步伐，争取济南等异地分支行早日开业。

六、重要事项

（一）公司中期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行中期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其执行情况。报告期内配股方案的实施情况

1、本行上年度未实施利润分配。

2、本行上年度未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报告期内本行未实施配股。

（三）重大诉讼、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 2001 年 6 月 30 日，我行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256 笔，金额人民币 90761 万元。

上年我行被诉案件今年的进展情况：

1、安徽证券登记公司诉本行红宝支行 3000 万汇款纠纷案

在上个报告期内我行已获法院一审判决胜诉。本报告期内原告不服，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高院裁定发回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2、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诉本行沙头角支行 73.7 万美元存款纠纷案

本报告期内本行沙头角支行已委托律师申请再审。

3、湖北省荆州五金交电化工采购供应站诉本行上步支行 330 万元存款纠纷案

本报告期内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再审。

4、浙江商业公司诉本行发展大厦支行给付存单款项案

因此案涉嫌诈骗，本报告期内我行已向公安机关报案，抓获了犯罪嫌疑人。

5、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恒服务公司诉本行广州分行府前支行人民币 500 万票据纠纷案

本报告期内法院一审未结案。

截止 6 月底本行作为被告的诉讼案件情况如下：

1、深圳市奔马实业有限公司诉本行上步支行因违法付款要求赔偿 500 万人民币及利息纠纷案

2001 年 2 月深圳市奔马实业有限公司诉本行上步支行因违法付款要求赔偿 500 万人民币及利息一案，已在福田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本行认为：本行在业务操作过程中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银行的正常业务流程办理，没有任何过错，原告由于工作过错或其他原因导致其款项被骗，责任在原告。要求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2、解某诉本行存款纠纷案

1999 年 4 月 6 日，解某遭人劫持、抢劫，劫持人持解某在本行存折、解某的身份证、并逼迫其提供存折密码，在本行两个网点分别取款 15.6 万元人民币和 8 万元人民币。2001 年 3 月 30 日，解某以本行没有严格按照取款的合法手续造成其经济损失为由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罗湖法院认定本行办理支取两笔存款的行为有过错，应承担 30%的赔偿责任。本行认为：本行在办理本案两笔支取款业务时手续齐全、操作规范，本行办理支取两笔存款的行为与解某存款损失之间没有因果关系，储户存款的损失应通过刑事程序依法追回，本行依法提起上诉，二审现尚未判决。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四）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收购兼并、资产重组情况。

（五）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见财务报告表附注七。

（六）报告期内，在人员方面，本行董事长、行长、副行长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行领取薪酬并且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职务。在资产方面，本行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的金融资产经营运作系统。在财务方面，本行设立独立财会部门、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独立的银行帐户。

（七）本行没有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并带来 10%以上年度利润的情况。

(八)报告期内,本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未有改变,经2000年本行股东大会通过仍为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九)报告期内本行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担保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本行没有更改名称或股票简称的情况。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

1、金融企业营业税将从今年开始,每年下调一个百分点,在今后三年内从目前的8%下调到5%,该项税收政策将对本行经营收益产生积极影响。据此预计2001年本行经营收益可能提高3.4%左右。公告见2001年4月10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2、经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审核,并报请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同意本行天津分行正式开业。公告见2001年4月10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3、报告期内经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审核,并报请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同意本行开始筹建济南分行,公告见2001年6月9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4、本行2000年股东大会于2001年6月29日在深圳市红叶娱乐广场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发展银行200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七项普通议案,通过了《关于修改 深圳发展银行章程 的议案》的特别议案。公告见2001年6月30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七、财务会计报告

本行2001年度中期财务会计报表已经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克理、中国注册会计师梁烽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深鹏所股审字[2001]11 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行 200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1 年 1 至 6 月的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及现金流量表。编制会计报表是贵行管理阶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审计对上述会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行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行 200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1 年 1 至 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深圳

张克理

2001 年 7 月 29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 烽

（二）会计报表（附后）

资产负债表（附表一）；
利润表（附表二）；
利润分配表（附表三）；
现金流量表（附表四）。

（三）会计报表附注：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报表附注

2001 年 6 月 30 日

（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简介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发展银行，以下称“本行”）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 年 5 月 10 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 1987 年 12 月 28 日正式设立。1988 年 4 月 7 日，本行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公开上市。

截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本行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等地开设了 9 家分行级机构，并在深圳、珠海、佛山、宁波、温州等地开设了 32 家直属支行。

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领有 B11415840001 号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人民银行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基本经营业务执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有关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等有关规定。

1、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帐本位币和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银行外汇业务采用分帐制。期中交易按各原币记帐，期末将各原币种报表按决算日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与人民币报表合并。

4、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除特别说明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低的投资及存放于中央银行可运用之款项。

6、坏帐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对于预计不能收回或不能全额收回的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本行根据实际情况作出估计后提取专项坏帐准备或核销；就其余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本行于期末按帐龄分析法提取一般性坏帐准备。按帐龄分析法提取一般性坏帐准备的比例如下：

帐龄	提取坏帐准备的比例
一年以内	1%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20%
三年以上	100%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实际成本与市值孰低者计价，于期末按其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提取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出售投资的损益于出售日按投资帐面净值与收入的差额确认。

8、贴现业务核算方法

贴现以贴现票据到期价值计价，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作为贴现利息，计入当期收益。到中央银行及同业金融机构再贴现的票据，转销贴现项目。

9、贷款的种类和范围

（1）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

短期贷款是指贷款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贷款，中长期贷款是指贷款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贷款。

（2）逾期贷款及呆滞贷款

逾期贷款是指因借款人的原因在贷款到期后（含展期后到期）不能归还的各项贷款，包括因贴现票据到期承兑人不能按期支付、或本行承兑的汇票及本行开具的信用证、保函等因申请人保证金不足等原因造成的被动垫款。逾期贷款满 180 天后转为呆滞贷款。

（3）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

应计贷款是指贷款逾期 90 天以内的贷款，非应计贷款是指贷款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的利息收入确认标准见附注二、20。

（4）各项贷款范围

根据贷款的期限和性质，本行的各项贷款包括：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逾期贷款及呆滞贷款、贴现、进出口押汇、委托贷款等。

10、呆帐贷款认定及核销

呆帐贷款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本行规定程序进行认定和核销。本行采用的呆帐贷款认定及核销标准为：

借款人和担保人依法宣告破产，经法定清偿后，仍未能还清的贷款；或
借款人死亡，或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宣告失踪或者死亡，以其财产或遗产清偿后未能还清的贷款；或
借款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且不能获得保险补偿，确实无力偿还的部分或全部贷款；以及
因借款人和担保人均不存在；借款人不存在而且诉讼时效已过，对担保人无法追索；借款人不存在，抵押无效或抵押不足值部分等原因造成的无法追索的事实呆帐贷款。

11、贷款呆帐准备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呆帐损失。

一般贷款呆帐准备按期末各项贷款余额（不含委托贷款及同业拆借资金）的 1% 计提。专项贷款呆帐准备按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分析结果计提，各类信贷资产提取准备的比例如下：

信贷资产五级分类	提取准备的比例
正常	0%
关注	0%
次级	2%
可疑	20%
损失	100%

提取专项贷款呆帐准备的信贷资产包括各项贷款（包括贸易融资、垫款等）、同业往来及拆借款和应收租赁款。

12、买入返售证券及卖出回购证券款

买入返售证券及卖出回购证券款以取得的成本计价，以买入价和卖出价的差额作为收入或支出计帐。

13、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的表决权资本，或虽拥有 20% 以上的表决权资本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行仅对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盛公司”）拥有 20% 以上的表决权资本，因元盛公司处于清理整顿（见附注十四），本行对其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行的长期债权投资以成本入帐，并于期末按应计利息及投资折价或溢价摊销的金额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折价或溢价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

对于预计不能收回或发生重大贬值的长期投资，本行根据实际情况作出估计后按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

14、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和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和工具，以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且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但不属于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入帐。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1%）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30%
运输工具	6 年	16.50%
电子计算机(大中型)	5 年	19.80%
电子计算机(微小型)	3 年	33.00%
机电器具	5 年	19.80%

15、在建工程

本行的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成本入帐，包括直接建造和购入有关资产的成本、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有关的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外币汇兑差额，并扣除交付使用前取得的收入。在建工程于交付使用后转为固定资产。

16、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系本行正在开发电脑核心系统的软件，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帐，在本行电脑核心系统投入使用后按 5 年平均摊销。

17、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预计不能正常使用或发生重大永久性贬值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本行根据实际情况按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8、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

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帐。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计入当期损益。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9、待处理抵债资产

根据财政部财债[1999]217 号文，本行按法定程序取得的抵债资产，按法院裁定确定的价值或借贷双方协商议定的价值或借贷双方共同认可的权威评估部门评估确认的价值，扣除法定资产接收、管理和处置变现费用入帐。

20、收入确认原则

利息收入，按财政部《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有关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财政部财会[2000]20 号）和《关于金融企业应收利息核算办法的通知》（财政部财金[2001]25 号）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发放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90 天及以上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其已计提的利息收入，在贷款到期 90 天后仍未收回的，或在应收利息逾期 90 天后仍未收到的，冲减原已计入损益的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表外核算的应计利息，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

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同时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权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1、支出确认原则

本行按权责发生制计算各项利息支出和其他支出。

22、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的所得税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本行根据会计报表所列的税前利润或亏损金额，经就不须缴纳或不得用以扣减所得税的收入及支出项目作出调整后，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23、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本行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所确定的净利润的 10%和 5% - 10%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该项公积金已达本行注册股本金额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和法定公益金。经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可从净利润中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股利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

24、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按照《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及有关部门的要求，本行计划于短期内和唯一的子公司元盛公司脱钩，元盛公司于本年处于清理整顿状况。根据《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本行不合并其会计报表；本行无其他子公司及须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情形，因此本行不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元盛公司的有关情况在附注十四中进行披露。

三、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金融业务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按 5%征收部分	1%、7%
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额按 5%征收部分	3%、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33%
	其中：离岸业务利润	10%

四、本行所控制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占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2,010 万元	100%	房地产业	否

本年度不合并元盛公司的报表，见附注二、24。元盛公司的有关情况见附注十四。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61,908,744	368,146,247
银行存款	—	13,688,838
合计	361,908,744	381,835,085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准备金存款	11,203,870,271	9,913,563,798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12,905,000	44,833,000
缴存中央银行一般性存款	121,296,173	105,578,365
合计	11,338,071,444	10,063,975,163

3、存放同业、拆放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u>存放同业</u>		
存放境内同业	3,730,439,268	3,295,519,950
存放境外同业	293,293,181	357,848,853
存放同业合计	<u>4,023,732,449</u>	<u>3,653,368,803</u>
<u>拆放同业</u>		
拆放境内同业	9,954,400	603,681,000
拆放境外同业	5,688,806,868	2,941,454,430
拆放同业合计	<u>5,698,761,268</u>	<u>3,545,135,430</u>
<u>拆放金融性公司</u>		
拆放境内金融性公司	710,866,709	926,862,084
拆放境外金融性公司	—	—
拆放金融性公司合计	<u>710,866,709</u>	<u>926,862,084</u>

4、买入返售证券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买入返售证券	63,022,138	63,022,138
买入返售证券	<u>2,760,000,000</u>	<u>1,369,000,000</u>
合计	<u>2,823,022,138</u>	<u>1,432,022,138</u>

于 2001 年 6 月 30 日，按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列入次级及可疑类的存放同业、拆放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及买入返售证券款项和应收租赁款共 8.27 亿元，已按五级分类损失比例分析提取专项贷款呆帐准备金。

本行存放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本公司股份 5.77%）人民币 2 笔共 4,150 万元，系货币互存交易，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存放本行美元 2 笔定期共 500 万元，互不计息。

5、短期贷款、逾期贷款及呆帐贷款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u>短期贷款</u>		
信用贷款	1,595,078,660	377,140,683
保证贷款	11,574,207,388	8,894,645,650
抵押贷款	4,022,741,487	4,497,453,636
质押贷款	5,258,350,610	3,045,077,290
短期贷款合计	22,450,378,145	16,814,317,259
<u>逾期贷款</u>		
信用贷款	56,725,020	542,689,084
保证贷款	799,261,869	1,390,497,251
抵押贷款	489,247,670	829,727,172
质押贷款	546,972,000	134,957,110
逾期贷款合计	1,892,206,559	2,897,870,617

6、呆滞贷款

呆滞贷款期初余额 5,349,031,297 元，期末余额 7,119,582,625 元，包括逾期 180 天之上的呆滞贷款及呆帐贷款（见附注五、7），除呆帐贷款外的其他呆滞贷款情况如下：

项 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88,221,915	14,991,915	32,870,000	40,360,000
保证贷款	4,400,323,943	1,964,342,433	1,052,806,123	1,383,175,387
抵押贷款	2,201,688,751	849,976,690	679,969,504	671,742,557
质押贷款	163,935,393	73,855,401	20,146,574	69,933,418
合计	6,854,170,002	2,903,166,439	1,785,792,201	2,165,211,362
项 目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96,045,728	16,556,200	5,303,000	74,186,528
保证贷款	3,117,296,470	1,323,939,103	827,113,778	966,243,589
抵押贷款	1,830,469,405	911,047,679	454,970,743	464,450,983
质押贷款	161,894,534	69,847,888	50,065,259	41,981,387
合计	5,205,706,137	2,321,390,870	1,337,452,780	1,546,862,487

7、呆帐贷款

项 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220,585	12,500
保证贷款	194,572,320	108,546,054
抵押贷款	67,969,718	32,116,606
质押贷款	2,650,000	2,650,000
呆帐贷款合计	265,412,623	143,325,160

本行将按法定程序于本年末前核销上述呆帐贷款 265,412,623 元，有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8、中长期贷款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1-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计	1-3 年	3 年 以 上
信用贷款	1,187,450,000	1,187,450,000	—	417,450,000	417,450,000	—
保证贷款	3,508,288,480	2,008,672,471	1,499,616,009	2,170,385,523	1,777,438,823	392,946,700
抵押贷款	4,673,527,592	1,414,949,737	3,258,577,855	3,655,126,054	764,587,459	2,890,538,595
质押贷款	523,518,006	256,900,000	266,618,006	81,100,000	63,600,000	17,500,000
合计	9,892,784,078	4,867,972,208	5,024,811,870	6,324,061,577	3,023,076,282	3,300,985,295

中长期贷款较上年余额增加 227%，原因是本期本行加强对优质的重点客户资金投放所至。

9、贷款呆帐准备

	一般贷款呆帐准备	专项贷款呆帐准备	合计
2000 年 12 月 31 日	384,455,734	1,124,930,030	1,509,385,764
本期提取	114,769,552	—	114,769,552
收回已核销贷款	2,898,281	—	2,898,281
2001 年 6 月 30 日	502,123,567	1,124,930,030	1,627,053,597

本行按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分析结算计算的呆帐准备为 158,900 万元，本期在提取一般贷款呆帐准备后的贷款呆帐准备余额大于按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分析结果计算的呆帐准备，故本期不提取专项贷款呆帐准备。

10、应收帐款

帐龄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2,526,478	100%	232,466	23,246,566	97%	232,466
一至二年	—	—	—	—	—	—
二至三年	—	—	—	—	—	—
三年以上	—	—	—	714,192	3%	714,192
合计	22,526,478	100%	232,466	23,960,758	100%	946,658

应收帐款中无应收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款项。

11、其他应收款

帐龄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697,166,893	84%	363,018,571	726,642,022	91%	384,790,397
一至二年	45,562,518	5%	4,556,252	30,478,986	4%	3,047,898
二至三年	39,755,910	5%	7,951,182	12,616,389	2%	2,523,278
三年以上	46,899,393	6%	46,899,393	28,655,751	3%	28,655,751
合计	829,384,714	100%	422,425,398	798,393,148	100%	419,017,324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大额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 内容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帐准备	金额	坏帐准备
元盛公司	540,362,997	351,733,228	545,559,564	351,733,228
暂付诉讼费	52,482,168	32,724,764	59,746,575	32,724,764
国债本息	23,669,795	—	19,276,270	—
工程款及装修款	15,197,952	—	27,629,425	—
租房定金	18,443,160	—	16,880,364	—

12、坏帐准备

	应收帐款	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00 年 12 月 31 日	946,658	419,017,324	419,963,982
本年提取	—	6,936,488	6,936,488
本年转出	-714,192	714,192	—
本年收回坏帐转回	—	508,394	508,394
本年核销	—	-4,751,000	-4,751,000
2001 年 6 月 30 日	232,466	422,425,398	422,657,864

13、短期投资

项 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开发银行金融债券	59,304,000	29,677,860

短期投资系本行购入的国家开发银行金融债券，无需提取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4、长期投资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股票投资	42,985,407	42,985,407
其他股权投资	66,506,999	66,509,356
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09,492,406	109,494,763
长期债权投资：		
其中：长期债券投资	7,788,898,850	7,413,423,376
长期债权投资小计	7,788,898,850	7,413,423,376
合计	7,898,391,256	7,522,918,139

(1) 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 股权的比例	2001 年 6 月 30 日
深金田	法人股	6,771,271	2.03%	9,662,218
深万科	法人股	1,467,759	0.23%	2,131,494
琼珠江	法人股	1,150,000	0.30%	9,650,000
深鸿基	法人股	786,500	0.17%	3,215,000
深宝恒	法人股	1,031,250	0.22%	2,519,500
深星源	法人股	338,763	0.07%	187,195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000	3.7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法人股	1,000,000	0.41%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股	2,000,000	1.00%	2,500,000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800,000	7.7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500,000	0.04%	500,000
海南白云山	法人股	1,000,000	0.91%	1,000,000
海南赛格	法人股	1,000,000	0.56%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	法人股	500,000	0.40%	500,000
海南中海联置业	法人股	1,000,000	0.74%	1,000,000
合 计				42,985,407

(2)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所占股权比例	2001 年 6 月 30 日	本年年权益 增减额	累计权益 增减额
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	21,010,000	—	-21,010,000
深圳嘉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8.09%	17,736,429	—	—
广东人行等三家金融公司基金会费	—	19,000,000	—	—
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	—	15,770,570	—	—
金融清算总中心会员费	—	12,000,000	—	—
海南国际金融网络有限公司	0.2%	2,000,000	—	—
合计		<u>87,516,999</u>		<u>-21,010,000</u>

(3)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期初余额 7,413,423,376 元，期末余额 7,788,898,850 元，于 2001 年 6 月 30 日的明细列示如下：

债券投资	面值	年利率	购买成本	到期日	本期利息	应计利息
金融债券	3,695,959,200	2.838-8.25%	3,689,715,464	2001.9.20-2010.11.23	97,769,382	45,618,128
国债	<u>3,907,215,087</u>	2.35-8.56%	<u>3,907,215,087</u>	2001.3.1-2010.4.18	<u>86,712,628</u>	<u>146,350,171</u>
合计	<u>7,603,174,287</u>		<u>7,596,930,551</u>		<u>184,482,010</u>	<u>191,968,299</u>

15、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嘉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7,740,071	17,740,071
广东人行及湖南衡阳融资中心基金	7,200,000	7,200,000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海南白云山等四家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	2,750,000
梅州涤沦(集团)公司	<u>550,000</u>	<u>550,000</u>
合计	<u>31,040,071</u>	<u>31,040,071</u>

提取上述准备系因所投资的公司已倒闭、撤销或连续多年经营困难，或因合作项目无开发前景，估计可收回的金额低于帐面价值。

1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计算机 (大中型)	电子计算机 (微型)	机电器具	合计
原价						
期初余额	1,538,783,467	153,127,197	174,961,439	117,409,262	107,811,400	2,092,092,765
从在建工程转入	56,237,742	—	—	—	—	56,237,742
购入	74,801,564	21,160,669	47,350,313	10,708,039	12,076,903	166,097,488
清理	225,727	2,537,958	351,754	1,440,313	833,497	5,389,249
期末余额	1,669,597,046	171,749,908	221,959,998	126,676,988	119,054,806	2,309,038,746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90,217,372	76,797,640	107,956,767	84,913,002	45,116,530	505,001,311
计提	36,938,845	9,873,888	16,077,905	9,734,039	8,652,612	81,277,289
转出	3,089	1,130,224	308,629	883,167	675,971	3,001,080
期末余额	227,153,128	85,541,304	123,726,043	93,763,874	53,093,171	583,277,520
净值						
期末余额	1,442,443,918	86,208,604	98,233,955	32,913,114	65,961,635	1,725,761,226
期初余额	1,348,566,095	76,329,557	67,004,672	32,496,261	62,694,870	1,587,091,454

17、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00 年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0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6 月 30 日	工 程 进 度
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37,987,267	6,889,533	37,987,267	—	6,889,533	附属装修工程
深圳东涌培训中心	17,327,127	—	—	28,673	17,298,454	80%
深圳银都大厦	1,482,246	140,000	—	—	1,622,246	预付购房款
深圳宝安宝发大厦	11,424,242	—	—	—	11,424,242	前期
沙尾职工住宅	69,446,750	—	—	—	69,446,750	已完工
康乐大厦购房款	4,950,000	—	4,950,000	—	-	
金三角大厦购房款	2,071,080	—	—	—	2,071,080	预付购房款
大世界商业城购房款	8,220,000	—	8,220,000	—	-	
发展大厦支行购房款	14,219,497	8,044	—	—	14,227,541	尚未交付
海南南华大厦	98,876,428	—	—	—	98,876,428	待转固定资产
海南白马井、木棠、海坡土地	16,246,880	—	—	—	16,246,880	预付地价款
海南南澳渡假村	43,460,387	—	—	—	43,460,387	80%
广州天河职工宿舍	162,741	25,300	50,300	—	137,740	预付款
广州分行新办公楼	—	60,315,141	—	—	60,315,141	预付购房款
广州分行电脑验印系统	—	518,936	—	—	518,936	预付款
上海分行办公大楼	14,064,893	1,259,410	2,302,580	—	13,021,724	预付工程款
市信托房地产公司	1,462,024	—	1,462,024	—	—	—
龙华电脑备份中心	4,324,493	—	—	—	4,324,493	前期
北京分行办公楼	—	351,592	—	—	351,592	收回购楼款
分支行保管箱	1,835,684	3,707,373	—	—	5,543,057	预付工程款
重庆分行办公楼	17,300,000	7,787,592	459,346	—	24,628,247	预付款
大连分行办公楼	485,060	—	—	—	485,060	预付款
天津分行办公楼装修	—	19,830,512	—	—	19,830,512	预付款
天津分行存取款机	—	739,980	—	—	739,980	预付款
河西支行购房及装修	—	5,034,898	—	—	5,034,898	预付款
江苏商厦装修工程款	—	879,225	719,225	—	160,000	预付款
番禺支行新点装修	—	3,205,950	—	—	3,205,950	预付款
杭州分行 ATM 机	—	172,407	—	—	172,407	预付款
龙岗支行	—	31,980,000	—	—	31,980,000	预付款
其他零星工程	2,122,817	734,350	87,000	1,178	2,768,989	
合 计	367,469,616	143,580,243	56,237,742	29,851	454,782,266	

本行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均为本行自有营运资金。

18、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海南南华大厦	19,775,285	19,775,285
海南三亚海坡渡假村土地	4,266,880	4,266,880
海南儋县木棠开发区土地	9,500,000	9,500,000
海南儋县白马井开发区 37 号	2,480,000	2,480,000
海南南澳渡假村	21,730,193	21,730,193
合计	57,752,358	57,752,358

海南儋县白马井、木棠、海坡土地已购入多年，工程项目尚未开工；海南南澳渡假村主体工程已停建多年；海南南华大厦已部分使用，存在产权纠纷。

1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24,302,743 元，系本行电脑核心系统软件款。

20、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01 年 6 月 30 日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36,024,211	64,498,891	61,125,878	239,397,224
电脑专项款	17,560,889	—	13,443,149	4,117,740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33,889,474	19,352,857	5,500,386	47,741,945
合 计	287,474,574	83,851,748	80,069,413	291,256,909

本期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将上报告期分类披露的开办费重新分类，其中属于开办期间费用金额共 19,456,735 元于本期全部摊销，余按其性质分类调整进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列示。

21、短期存款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工业存款	986,799,313	1,016,374,844
集体工业存款	839,484,080	711,663,960
商业存款	2,736,030,445	2,349,238,766
集体商业存款	1,186,154,001	1,021,314,439
建筑及基建企业存款	1,278,301,807	976,350,719
私营及个体存款	922,972,841	700,954,770
三资企业存款	2,919,350,246	2,808,625,733
农业存款	218,667,602	179,135,908
其他存款	13,388,688,087	11,582,622,990
部队存款	247,530,287	272,188,467
短期信托存款	4,251,080	4,176,885
短期定期存款	6,506,310,169	5,096,729,888
单位通知存款	1,756,850,360	681,549,565
合计	32,991,390,318	27,400,926,934

22、同业拆入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同业拆入	321,413	246,892,121

23、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初余额 187,239,046 元，期末余额 831,637,082 元，无应付持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类别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国债本金及利息	47,506,073	32,258,277
应付购房款	13,415,624	11,014,309
应付银行本票	333,005,164	8,554,503
代收他行票据款	192,375,793	5,349,581
代扣代缴利息税	4,000,441	1,389,598

24、应交税金

类别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45,740,471	64,194,0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4,178	1,299,825
教育费附加	1,116,645	1,308,067
企业所得税	1,443,961	-8,503,851
合计	49,625,255	58,298,123

25、保证金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保证金	206,078,990	217,448,774
承兑汇票开证保证金	6,358,951,556	-
外汇买卖保证金	7,582,291	734,529
开立保函保证金	6,404,117	75,431,179
其他保证金	2,923,431,980	6,843,437,271
合计	9,502,448,934	7,137,051,753

26、股本

本行期末股份总数 1,551,847,092 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总额 1,551,847,092 元。本期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数量单位：股) 2001 年 6 月 30 日
一、尚未流通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125,390,017	-	125,390,017
募集法人股	427,307,368	-	427,307,368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552,697,385	-	552,697,385
二、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393,124,764	-	1,393,124,764
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股份	941,733	-	941,733
已流通股份合计	1,393,124,764	-	1,393,124,764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	1,945,822,149

27、资本公积

项目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2001 年 6 月 30 日
资本公积	2,793,061,506	—	2,793,061,506

28、未分配利润

经董事会决定，本行本期不作利润分配。

29、投资收益

项目	2001 年 1-6 月	2000 年 1-6 月
(1) 短期投资		
其中：债券投资收益	322,140	—
(2) 长期投资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成本法)		
债券投资收益	184,482,010	155,593,998
其他投资收益(成本法)	14,250,316	-831,582
合计	199,054,466	154,762,416

债券投资收益系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债券及国债利息收入。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1 年 1-6 月	2000 年 1-6 月
固定资产清理收益	6,414	2,150,888
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	31,973	—
出纳长款收入	—	—
错帐收入	—	—
罚款收入	1,690,839	1,020,902
久悬未取款项收入	13,492	2,607
其他收入	184,265	618,729
合计	1,926,983	3,793,126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1 年 1-6 月	2000 年 1-6 月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24,274	87,693
出纳短款损失	—	—
错帐损失	—	—
支付久悬未取款	448,980	353,165
公益性捐赠	1,477,281	2,530,000
罚款支出	—	1,200
其他支出	3,111,167	821,068
合计	5,061,702	3,793,126

六、资产负债表外科目

项目	2001 年 6 月 30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应收利息	1,428,858,397	1,304,064,283
期收远期外汇	30,797,049	4,099,976
期付远期外汇	24,543,523	10,638,898
开出信用证	863,417,998	567,913,437
开出保证凭信	407,297,957	312,681,213
承兑汇票	18,570,944,726	10,280,817,962

七、关联交易

除在附注五、4 及附注五、11 已披露的和本行股东单位及元盛公司的关联交易及往来款外，本行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八、诉讼事项

由本行提请的信贷资产诉讼包括：尚未判决诉讼 256 笔，金额折合人民币共 90,761 万元；已判决尚未执行的诉讼 403 笔，金额折合人民币共 121,155 万元；上述诉讼是指本行提请的因对方单位未履行合同之诉讼事项，如逾期贷款、拆借诉讼等；

其他单位及个人提请的诉讼本行事项包括：

1、安徽证券登记公司诉本行红宝支行 3,000 万元汇款纠纷，上报告期本行在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一审胜诉，本报告期原告不服，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

2、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诉本行沙头角支行 73.7 万美元存款纠纷案，深圳中级人民法院于 1998 年底判决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胜诉，上报告期本行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诉，本报告期在继续审理。

3、湖北省荆州五金交电化工采购供应站诉本行上步支行 330 万元存款纠纷案，上报告期经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上步支行须赔偿原告 330 万元本息损失，本行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申诉，请求法院判决本行免责。本报告期已由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再审。

4、浙江商业公司诉本行发展大厦支行给付存单款项案，争议金额港币 300 万元，本报告期内因此案涉嫌诈骗，本行已向公安机关报案，已抓获犯罪嫌疑人。

5、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恒服务公司诉本行广州分行府前支行人民币 500 万元票据纠纷案。上报告期广州市越秀区法院已受理，本报告期一审未结案。

6、本报告期深圳市奔马实业有限公司诉本行上步支行违法付款，要求赔偿人民币本金 500 万元及相应利息，已在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7、本报告期解某诉本行没有严格按照付款程序，要求赔偿人民币 23.6 万元，一审判决本行负 30%赔偿责任，目前二审尚未判决。

对于以上 7 项其他单位及个人提请的诉讼本行事项，本行认为，本行在业务操作过程中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银行的正常业务流程办理，没有任何过错，故无须承担赔偿责任。

九、租赁承诺

于 2001 年 6 月 30 日，本行已签定租赁合同的约定租金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1 年内支付	124,431,626
2 至 5 年内支付	457,671,482
5 年以上支付	410,921,822
合计	993,024,930

十、重大资本性支出承诺

于 2001 年 6 月 30 日，本行无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币种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流动资产	5,162,385	47,077	266,842
长期资产	2,227,970	33,733	160,548
其他资产	40,446	6,770	2,960
资产合计	7,430,801	87,580	430,350
流动负债	4,787,315	34,178	271,758
长期负债	2,272,644	31,699	151,521
其他负债	41,841	379	13,448
负债合计	7,101,800	66,256	436,727
资产负债净头寸	329,001	21,324	-6,377

本行除上表所列示主要币种外，还有英镑、日元、德国马克等其他币种表示的资产负债，其他币种的资产负债占总资产负债的比例微小，在此不予列示。

十二、资产负债到期日分析（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36,191	—	—	—	—	36,191
存放中央 银行及同业	5,801	1,479,385	52,325	16,003	5,584	—	1,559,098
贷款	901,179	300	483,510	2,656,371	639,992	359,181	5,040,533
拆放	65,212	43,586	436,726	95,439	—	—	640,963
债券投资	—	19,949	—	38	474,113	291,725	785,825
其他资产	3,029	—	—	58,088	322,256	75,183	458,556
资产合计	975,221	1,579,411	972,561	2,825,939	1,441,945	726,089	8,521,166
负债：							
存款	—	3,388,508	618,439	1,719,136	833,684	333,602	6,893,369
同业存款	—	308,127	109,976	—	2,260	—	420,363
其他负债	—	464,980	137,343	106,359	—	—	708,682
负债合计	—	4,161,615	865,758	1,825,495	835,944	333,602	8,022,414
表外头寸	—	—	-625	—	—	—	-625
流动性 净额	975,221	-2,582,204	106,178	1,000,444	606,001	392,487	498,127

十三、贷款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贷款按地区分部情况如下：

地区分布	2000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6 月 30 日
深圳地区	2,198,280	2,928,379
广州地区	688,498	648,044
珠海及佛山	259,962	278,115
上海地区	360,662	597,718
其他地区	313,714	568,981
合计	3,821,116	5,021,237

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分布	2000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6 月 30 日
农牧业、渔业	23,430	23,505
轻工业	593,914	734,730
重工业	237,200	395,931
房地产业	493,093	666,981
商业	899,254	1,074,067
交通运输、邮电通信业	218,508	177,798
能源业	117,740	6,350
服务业	85,395	102,467
科技、文化、卫生业	98,142	75,591
其他	1,054,440	1,763,816
合计	3,821,116	5,021,236

十四、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补充说明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及有关方面的要求，本行董事会通过决议，计划于 2001 年底前完成绝大部分的投资清理，于 2002 年底前完成投资清理工作。本行大部分房地产投资在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房地产投资项目清理工作主要通过对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清理进行。元盛公司已对其投资项目及子公司进行了清理工作，已出售或转让了部分项目，或已签定转让协议。无法即时转让的，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减值准备。

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30 日按企业会计制度调整后的资产负债简表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01 年 6 月 30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01 年 6 月 30 日
货币资金	1,936,809	短期借款	77,627,519
应收款项	317,985,320	应付发展银行	540,362,997
减：坏帐准备	106,379,742	其他流动负债	78,449,325
应收款项净额	211,605,578		
存货	188,402,235		
减：存货跌价准备	63,700,000	负债合计	696,439,841
存货净额	124,702,235		
长期投资	160,172,756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48,700,000	实收资本	21,010,000
长期投资净额	11,472,756	未分配利润	-365,698,467
固定资产净值	2,033,996	股东权益合计	-344,688,467
资产总计：	351,751,37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51,751,374

元盛公司已和有关单位签定转让上海银涛高尔夫球场项目的合同，合同部分条款尚需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同意，上表所列各项准备包含该项目转让可能发生的地价跌价损失准备。

十五、上期比较数字

本行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的上年同期比较报表已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商业银行有关业务会计处理补充规定》的要求进行了调整；对上年的会计政策变化的追溯调整数也相应调整了上年同期比较报表，对上年同期的净利润影响情况如下：

上年同期原报表净利润	180,357,956
追溯调整数：	
利息收入确认方法政策变化影响	-43,710,017
应收利息坏帐准备冲回影响	10,100,000
活期储蓄存款利息支出政策变化影响	-14,087,882
所得税调整	7,154,685
调整后净利润	139,814,742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中期报告文本；
- 2、载有行长、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5、公司章程。

深圳发展银行董事会

2001年8月10日

附表一：

资 产 负 债 表

200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01年6月30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现金	1	361,908,744	381,835,08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11,338,071,444	10,063,975,163
存放同业款项	3	4,023,732,449	3,653,368,803
存放联行		229,180,960	—
拆放同业	3	5,698,761,268	3,545,135,430
拆放金融性公司	3	710,866,709	926,862,084
短期贷款	5	22,450,378,145	16,814,317,259
进出口押汇		936,557,469	858,057,734
应收帐款	10	22,526,478	23,960,758
其他应收款	11	829,384,714	798,393,148
减：坏帐准备	12	422,657,864	419,963,982
应收款项净额		429,253,328	402,389,924
贴现		7,920,847,718	5,967,822,889
短期投资	13	59,304,000	29,677,860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192,974,800	216,360,340
代理证券		69,001,900	—
买入返售证券	4	2,823,022,138	1,432,022,138
流动资产合计		57,243,861,072	44,291,824,709
长期资产：			
中长期贷款	8	9,892,784,078	6,324,061,577
逾期贷款	5	1,892,206,559	2,897,870,617
呆滞贷款	6、7	7,119,582,625	5,349,031,297
减：贷款呆帐准备金	9	1,627,053,597	1,509,385,764
应收租赁款		4,309,664	4,372,147
租赁资产		8,703,854	8,700,667
减：待转租赁资产		8,703,854	8,700,667
长期股权投资	14	109,492,406	109,494,763
长期债权投资	14	7,788,898,850	7,413,423,376
长期投资合计		7,898,391,256	7,522,918,139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5	31,040,071	31,040,071
长期投资净额		7,867,351,185	7,491,878,068
固定资产原值	16	2,309,038,746	2,092,092,765
减：累计折旧	16	583,277,520	505,001,311
固定资产净值		1,725,761,226	1,587,091,454
在建工程	17	454,782,266	367,469,616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	57,752,358	57,752,358
在建工程净值		397,029,908	309,717,258
固定资产清理		26,237	36
长期资产合计		27,271,997,885	22,454,636,69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9	24,302,743	1,982,460
长期待摊费用	20	291,256,909	287,474,574
待处理抵债资产		350,008,153	191,581,33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65,567,805	481,038,370
资产总计		85,181,426,762	67,227,499,769

资 产 负 债 表（续）

200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01年6月30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存款	21	32,991,390,318	27,400,926,934
短期储蓄存款		6,355,644,835	5,721,437,769
财政性存款		1,069,963,589	447,752,6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106,256,442
同业存放款项		9,810,816,481	5,455,130,203
同业拆入	22	321,413	246,892,121
汇出汇款		242,921,284	198,505,113
应解汇款		1,106,988,501	849,845,723
委托资金		192,974,800	216,360,340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186,000	—
卖出回购证券款		—	880,000,000
应付帐项		472,936,047	264,338,497
应付工资		50,241,324	92,871,371
应付福利费		47,330,288	45,403,107
应交税金	24	49,625,255	58,298,123
应付利润		22,826,142	24,236,827
其他应付款	23	831,637,082	187,239,046
流动负债合计		53,245,803,359	44,195,494,224
长期负债:			
长期存款		13,224,860,925	6,989,330,481
长期储蓄存款		4,246,489,395	4,166,739,656
存入长期保证金	25	9,502,448,934	7,137,051,753
长期负债合计		26,973,799,254	18,293,121,890
负债合计		80,219,602,613	62,488,616,114
股东权益:			
股本	26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27	2,793,061,506	2,793,061,506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8	222,940,494	—
股东权益净额		4,961,824,149	4,738,883,655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5,181,426,762	67,227,499,769

行长：_____

总会计师：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附注乃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表二：

利 润 表

2001 年 1 至 6 月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1年1-6月	2000年1-6月 重新编列	2000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69,244,287	1,040,695,237	2,789,162,688
其中：利息收入		1,300,222,642	763,315,311	2,052,695,550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233,638,453	103,606,682	287,980,975
手续费收入		26,375,774	12,367,658	49,049,940
租赁收益		2,251,777	1,519,460	3,626,908
汇兑收益		21,705	13,222	27,695,775
投资收益	29	199,054,466	154,762,416	356,704,292
其他营业收入		7,679,470	5,110,488	11,409,248
二、营业支出		1,372,876,909	813,445,254	2,052,738,851
其中：利息支出		569,401,831	341,913,204	770,964,392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157,919,107	58,357,546	192,812,615
手续费支出		6,333,024	3,687,533	9,699,350
营业费用		383,705,257	281,184,771	704,507,913
汇兑损失		—	—	2,792,848
其他营业支出		285,755,463	128,302,200	371,961,733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98,563,353	71,936,398	182,792,388
四、营业利润		267,566,252	155,313,585	553,631,449
加：营业外收入	30	1,926,983	3,793,126	9,955,727
减：营业外支出	31	5,061,701	3,946,653	16,819,034
五、利润总额		264,431,534	155,160,058	546,768,142
减：所得税		41,219,849	15,345,316	40,216,357
六、净利润	附注十五	223,211,685	139,814,742	506,551,785

利润表补充资料	附注五	2001年1-6月	2000年1-6月 重新编列	2000年度
计提各项准备前利润总额		386,137,574	177,660,058	652,468,366
减：计提贷款呆帐准备	9	114,769,552	22,500,000	105,650,224
计提坏帐准备	12	6,936,488	—	50,000
计提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	—
计提准备后的利润总额		264,431,534	155,160,058	546,768,142

行长：_____ 总会计师：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附注乃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注：此表中2000年度利润数据和本行2000年度年报披露数据一致，见二（二）。

附表三：

利 润 分 配 表

2001 年 1 至 6 月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1年1-6月	2000年1-6月 重新编列
一、净利润	附注十五	223,211,685	139,814,74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	-505,370,572
外币未分配利润折算差		-271,191	-263,945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222,940,494	-365,819,7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22,940,494	-365,819,775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四、未分配利润	28	222,940,494	-365,819,775

行长：_____ 总会计师：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附注乃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附表四：

现 金 流 量 表

2001 年 1 至 6 月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1年6月30日	2000年6月30日 重新编列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的中长期贷款		1,224,105,297	690,336,002
吸收的活期存款净额		6,846,881,430	1,500,195,647
吸收的活期存款以外的其他存款		53,487,565,636	16,569,874,458
同业存款净额		4,657,245,226	1,354,416,195
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入的资金净额		-3,232,827,150	-995,743,955
收取的利息		1,535,295,376	834,201,163
收取的手续费		26,375,774	12,367,658
收回的已于前期核销的贷款		3,406,670	8,030,160
收回的委托资金净额		—	14,971,1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471,652	23,015,515
现金流入小计		64,987,519,911	20,011,664,023
对外发放的中长期贷款		5,557,715,069	2,430,172,834
对外发放的短期贷款净额		7,509,096,151	1,692,562,930
对外发放的委托贷款净额		—	14,971,180
支付的活期存款以外的其他存款		44,806,888,272	14,543,493,786
存放同业款项净额		1,207,397,242	80,752,853
拆放其他金融企业资金净额		3,328,630,464	209,416,094
支付的利息		518,537,388	443,972,184
支付的手续费		6,333,024	3,687,53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734,485	183,769,231
支付的所得税款项		24,826,403	17,349,372
支付的所得税以外的其他税费		132,021,083	93,241,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159,116	121,026,692
现金流出小计		63,757,338,697	19,834,416,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181,214	177,247,6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75,473,225	184,361,236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90,000	90,000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239,190,556	120,686,208
处置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243	2,387,63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1,814,836,024	307,525,0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03,965,990	284,910,703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93,234,290	1,755,094,730
现金流出小计		2,397,200,280	2,040,005,4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364,256	-1,732,480,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1,410,685	132,775,488
现金流出小计		1,410,685	132,775,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0,685	-132,775,4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88,968	-270,9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317,305	-1,688,279,213

现金流量表（续）

2001 年 1 至 6 月

编制单位：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五	2001年6月30日	2000年6月30日 重新编制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	—
以对外投资偿还债务		—	—
以非现金资产偿还债务		—	—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	—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		—	—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 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3,211,685	139,814,742
加：			
计提的呆帐准备或转销的呆帐		114,769,552	22,500,000
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6,936,488	—
计提的投资风险准备或转销的投资		—	—
固定资产折旧		81,277,289	67,053,154
无形资产摊销		1,128,050	—
开办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069,413	24,848,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4,272	-2,063,1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199,054,466	-154,762,4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6,810,578,252	-3,738,280,8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7,732,397,183	3,818,137,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181,214	177,247,62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末余额		361,908,744	311,928,026
减：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初余额		381,835,085	822,661,8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909,201,444	4,306,770,08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242,957,798	5,484,315,4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317,305	-1,688,279,213

行长：_____

总会计师：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附注乃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